2023年合同材料价格调整条款内容(实用5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合同材料价格调整条款内容篇一

需方: (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v^合同法》,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协商一致达成石材供销合同,合同条款如下:

- 一、供货石材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以需方确定为准)
- 二、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石材质量以双方确认的样品为标准,但石材属于天然产品其花色只能基本一致,加工后的几何尺寸允许误差1-3毫米厚度误差2-3毫米。
- 三、运输方式及卸车费用,供方负责运输费用,供方负责卸车费用。

四、供货日期:本合同下单之日起 天之内完成,需方应提交所有有效的石材加工计划单给供方生产,给供方接到加工计划单后, 天之内供给需方使用,属于增加的部分石材,或因人力不可抗拒因素而造成不能按期供货的,其供货日期应顺延。

五、结算及付款方式, 。

六、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本合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 应友好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可由成都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盖章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甲方(公	章): _		乙方	(公章)	·		-
法定代表 字):	長人(签	字) : _		法定	代表力	(签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合同材料价格调整条款内容篇二

甲方(购买方):

地址:

乙方(出卖方):

地址:

根据《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石材供料达成如下协议:

一、关于合同标的物

甲方因位于的建设工程需要,向乙方购买石材。

二、关于质量要求

本合同所涉石材质量采用以下第方式确定:

- 1、国家标准。
- 2、行业标准。
- 3、企业标准。双方约定根据企业标准确定本合同石材质量标准。
- 4、封样标准。如采用本质量标准,须根据石材质量鉴定需要, 将相应石材进行封样,甲、乙双方各持同质同量的石材封样 样品一份。
- 5、特别约定标准。甲、乙对石材质量特别约定如下: ____。
- 三、关于石材色差

甲、乙双方一致确认,石材系天然产品,故在本合同约定范 围内的石材若存在合理范围内的色差,甲方对此予以谅解。 乙方应尽可能减少所供石材的色差,并将色差保持在合理范 围之内。如果石材色差超过合理范围,甲方有权要求调换。 但是,如果各批次供应的石材色差可使用于建筑物不同立面 或处所而不致影响建筑物整体视觉效果的,则甲方对此予以 谅解。

四、关于石材加工

本合同所涉石材乙方有义务按标的物约定的规格要求进行一般加工制作。如甲方对特定石材需要进行异形加工,需向乙方提供异形加工图样并附具体加工要求的书面说明。乙方可自行加工,也可委托第三方进行加工。异形加工的加工费用由甲方承担。

五、关于供货期限

本合同的供货期采用以下第方式确认定:

1、自本合同签订后之次日起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完成供货。
2、自甲方书面通知之次日起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完成供货。但是,甲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个工作日内应当通知乙方开始供货。如甲方未在上述期限内通知乙方供货,则该通知期限届满之日视为乙方应当开始供货之起始日。甲方通知乙方供货应提前个工作日,作为乙方备货的合理期限。
3、按甲方通知在个工作日内分批供货。自甲方通知该 批次供货之日起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完成该批次石材的 供货。但是,甲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个工作日内应 当通知乙方开始供货。如甲方未在上述期限内通知乙方供货, 则该通知期限届满之日视为乙方应当开始全部石材供货之起 始日。甲方通知乙方开始供货应当提前个工作日,作为 乙方备货的合理期限。
4、特别约定期限。甲、乙双方特别约定供货期限 为:。
六、关于交货方式与交货地点
甲方在乙方营业地或乙方指定的位于材料仓库自提。运输费用和装卸费用由甲方承担。

七、关于石材验收

- 1、甲方指定为验收人。但是,甲方的法定代表人和签订本合同的代理人视为当然的验收人。
- 2、甲方不能及时验收的,乙方有权进行提存。有关提存所发

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 3、甲方应在数量和表面质量进行验收后的十日内完成实质性验收。如有质量异议,应当在实质性验收期限届满前以书面方式向乙方提出并向乙方附送质量问题的初步证据。否则,视为实质性验收符合合同约定。
- 4、甲方将石材使用于建筑物,视为甲方已完成对石材的实质性验收。

八、关于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

1,	合同价款。	本合	同暂定价为	人民	币元,	其中石材化	介
款	为人民币	元,	加工费为人民	是币	_元。′	供货结束后	,
按I	时结算。						

2,	支付方式。	本合同签订	后	_日内,	甲方须向	可乙方	支付
合	同总价款的	%作为预	付款,	即计人	吴币	_元。	货到
验口	收合格后,	提一批货结-	一次款,	最后_	%的货	步物在	预付
款	中扣完为止	0					

九、关于合同的担保

本合同签订后的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合同价款的30%的款项即人民币_____元作为定金。如果甲方违约,则乙方有权不退还定金;相反,如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双倍返还定金。

十、关于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合同的变更。本合同签订后,如一方提出变更,需经另一方的书面认可。但在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对增加的供货数量的验收视为书面确认。

2、合同的解除。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应诚信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如经协商一致解除本合同,则双方应签订书面解除协议。但在下列情况下,一方享有解除权: (1)甲方迟延付款达30日以上或迟延付款的数额在应付货款的30%以上,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供货迟延达30日以上或迟延履行数量达应供货数量的30%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一、关于违约责任

- 1、甲方迟延付款,应按迟延支付的货款的日万分之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迟延供货,应按迟延供货的货款的日万分之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2、一方违约而向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后,另一方仍有权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二、关于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三、附则

- 1、本合同表面清洁,没有任何涂改。如有涂改,则需双方在涂改处加盖印章或按捺指印方为有效。
- 2、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份,自双方签字、 盖章后生效。

甲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年月日
合同材料价格调整条款内容篇三
乙方: ; 性别; 出生年月日;
住址;联系方式根据[]^v^劳动法》,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项。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期限类型为期限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年月日,终止日期年月。
二、工作内容和义务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岗位工作。甲方可依照有关规定,经与乙方协商,对乙方的工作职务和岗位进行调整。
第三条乙方应履行下列义务:
1. 遵守国家宪法、法律、法规;
2. 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
3. 维护甲方的荣誉和利益
4. 忠于职守,勤奋工作;

5. 履行保守甲方商业秘密,不得利用甲方的商业秘密为本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人谋取不正当的经济利益。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倒 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五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制 定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甲方应按照国家 或当地政府有关部门的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六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报酬

第七条甲方的工资分配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实行同工 同酬。

第八条在	法定	工作时间内,	乙方完成表	见定的工作	任务,
甲方每月		_日以货币形:	式足额支付	乙方工资,	工资不
低于	元,	其中试用期间	间工资为		0

第九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或延长工作时间的,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和国家有关规定支付工资报酬。

第十条由于甲方的原因,使乙方不能在法定工作时间内 提供劳动的,甲方保证支付乙方的生活费不低于 元。

合同材料价格调整条款内容篇四

委托方(甲方):

委托方(乙方):

甲方根据其工程需要经报批同意,将供水系统工程委托乙方施工,为了保证工程顺利进行,依据[]^v^经济法》和^v^颁发的《城市供水条例》、《湖南省实施办法》及国家有关政策、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承包全同,其内容如下:

一、工程地点及内容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二、承包方式.

乙方包工包料,按照甲方工程内容的要求,经衡阳市自来水公司设计、施工、验收以及办理从申报到供水所需的相关手续,总价一次性全包干方式承包。甲方不另承担本工程的其他费用。

三、材料、设备供应及施工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申报,衡阳市自来水公司设计、施工。乙方采购工程材料和设备,施工质量必须符合《安装工程验收规范标准》的要求。

四、工程造价及付款方式

□工程造价依据设计方案及20xx安装定额,工程总造价包括:设备费、工程施工费、试验费、设计费、不可预见费以及报批验收费、衡阳市自来水公司水表计量管理装置费,全部工程的招待费等一切相关费用,经双方协商为人民币(大写):(不包括破路手续费及水表预交水费)。

2、工程付款方式: 乙方办完报批手续, 需向自来水公司缴款时一次性付清。

五、工程要求

施工日期为

年月日

至

年月日

- 。乙方不得无故拖延,非下列因素,乙方拖延工期,每拖延一天,需赔偿甲方损失费元整。
- 1、工程内容如有变动,工期另行协商。
- 2、室外施工如遇雨雪,工期顺延。
- 3、自然灾害和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工期顺延。
- 4、甲方不按合同要求付款,上期顺延由甲方负责。

六、双方职责

1、甲方职责

a∏负责办理破路、报建等有关手续;

b□根据合同要求按时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c[派往必要的施工现场代表协商解决施工中不可预见的实际问题;

d□负责现场已装的设备、器材的保安工作及协调周边关系。

2、乙方职责

a[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合同所列承包内容;

b∏负责施工中的安全责任;'

c[]负责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及供水,移交有关图纸,协调同自来水公司的关系;

d□负责代办施工中的停送水手续;

e[]负责代办本工程的设计方案。

七、其它

- 1、本合向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2、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3、未尽事宜, 秉着以相互理解的原则, 协商解决。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电话:电话:

年月日

合同材料价格调整条款内容篇五

[摘要]建设工程的特殊性决定了工程造价不可能是固定不

变的,为了建设工程合同价款的合理性、合法性,减少履行合同甲乙双方的纠纷,维护合同双方利益,有效控制工程造价,合同履行过程中必然会发生各种干扰事件,使招标、投标确定的合同价款不再合适,合同价款必须作出一定的调整,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合同状态。

[关键词]建筑工程;合同价款;施工合同;合理调整

1 为使采用的合同价款形式,以便投标人考虑风险,合理报价

合同价款形式通常有以下三种:

(1)固定单价合同实行工程量清单招标的工程应当采用固定单价合同,以体现风险共担的原则。承、发包双方必须在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风险范围和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并约定超出风险范围时的综合单价调整办法,具体调整办法可按下述原则执行:

主要材料价格涨跌超出有经验的承包商可预见的范围时,材料单价可以调整。调整方法为:在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时,若工程所在地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材料指导价上涨超过开标时材料指导价的10%,10%以内部分由承包人承担,10%以外部分由发包人承担;若工程所在地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材料指导价下跌超过开标时材料指导价的5%,5%以内部分由承包人受益。分部分项单项工程量变更超过15%,并且该项分部分项工程费超过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1%的,增加部分的工程量或减少后剩余部分的工程量的综合单价由承包人提出,经发包人确认后,作为结算的依据。当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发生工程量变更时,其措施项目费用中相应的模板、脚手架工程量应作适当调整。

(2)固定总价合同实行工程量清单招标的工程,一般不宜采用固定总价合同形式。但工期在一年以内,合同总价在500万

元以内,并且施工图设计深度符合规定的工程,可采用固定总价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合同的工程,招标人应给投标人提供足够时间,在投标前复核确认清单工程量的准确性,修正招标文件中的缺陷或者错误,否则,不得采用固定总价合同形式。

- (3) 可调价格合同实行工程量清单招标的工程,一般不采用可调价格合同形式。确实需要采用的,发承包双方应在合同中约定综合单价和措施费的调整方法。
- 2 合同价款的调整范围及调整方式
- (1)按综合单价的包干形式结算,在合同约定的承包范围内的承包项目的单价是按综合单价包死,不能调整,不论市场涨跌均不能调整,如合同约定钢筋制安费按5000元/吨,那么竣工时就只能按5000元/吨结算,不管你实际购买时的费用是4000元/吨还是6000元/吨,均只能按5000元/吨结算,这就是按综合单价包干。

现实际完成了110吨的工程量,那么,结算时就可以按照110吨进行调整,而不是按照100吨结算;需要指出的是,工程量按竣工图调整,作为工程量调整依据的竣工图,必须是经过合同双方确认的,才能作为工程量调整的依据。

(3)属于措施项目费按照该部分合同包干形式结算,无论实际情况如何结算时均不能调整,该条款表达的意思是合同内约定的属于措施项目费的项目的费用是包死的,即价格与工程量均不能调整,不论你赚还是亏!那么,在合同签订前,你就要仔细看看合同内哪些是措施项目,它的费用是高是低,还有,工程量是真是假,有没有多算或少算,这些项目的费用在合同签订前就要好好算算,否则,合同签完之后就不能调整了,结算时就要按合同约定结算,哪怕是你被人多算,或漏算,都不能调整。

3 现场施工条件的变化下的合同价款调整

- (1) 地质条件的变化。地质条件发生变化时,根据其影响采取不同的处理方法,引起工程变更、设计变更,都要按照变更的程序来处理,当需要进行重新设计时,应该由承包人根据新的设计方案,给出报价,由工程师根据相关资料来决定费用的增加,而由于地质条件变化导致的人工工时增加、人工效率低、施工机械台班增加、效率低、管理费增加等都应该给予补偿。
- (2) 不可抗力。我国工程领域对于可抗力发生后的处理原则是各自承担自身损失,合同双方对于这种处理方法已经都默认了。在此,建议对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的处理仍然可以采取我国施工合同示范文本的规定,各自承担自身损失,工期给予顺延。

不可抗力的发生,对合同双方都有一定的影响,对工程本身必然也有很大的影响。因而合同双方必须采取一定的措施来减少由此带来的损失,使损失达到最小。由于不可抗力的影响程度的大小,可能导致的结果也是不同的,它可能导致工期拖延、施工方案改变、施工顺序改变、合同终止等情况。不可抗力的影响在不是很长的情况下,承发包双方可以在该事件发生后仍然履行合同,对工期给予一定的顺延。当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比较大,在发包人要求承包人停工后合同规定时间内还不能够复工,对于合同的某一方继续履行合同情况下可能导致更大的损失,该方可以根据合同规定要求终止合同的履行。对于不同情况下的处理价款调整的方法是不同,可以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不同的结果进行调整。

4 外部条件的变化下的合同价款调整

(1) 工程所在地法律、法规的变化。我国的施工合同示范文本对于该种情况有仅仅在可调价格合同中的调整因素中提出,其余合同形式下的调整因素都由双方的专用条款中约定。工

程所在国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时,如提出进口限制、外汇管制、税率提高、劳动法的改变等,都可能引起承包商施工费用的增加。此类风险是承包人难以预料的,应该纳入发包人的风险范围内,不管合同类型如何,合同价款都应该做出调整。

的规定,运用调价公式来对物价风险进行调整。运用调价公 式来对物价风险进行调整,其主要需要确定的有固定系数及 各调整因子权重的确定、调价指数的选择和调价基数的确定 等。根据物价风险调整合同价款的含义,物价风险下的合同 价款调整是因资源价格的涨落而对承包商进行成本补偿,这 一条是判定各款项是否应纳入调价基数的首要依据, 其次应 考虑到加入的价款是否影响原有调价公式的权重系数。工程 合同价款按支付时间不同又可以分为预付款、进度款、结算 款。各种合同条件对于进度款的包含内容也不同□fidic合同条 件中进度款不仅包含了工程量清单的支付项目,也包含了索 赔款和变更款,计日工价款、违约金,奖金,扣除的保留金 等,我国现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进度款内容则不包 括索赔款。价格是合同成立的关键因素,合同各方对价格形 成一致意见时,合同其余条款容易达成一致意见。工程合同 中工程造价由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用、管理费和利 润以及税收组成,是各方利益的主要抗衡点,且建设工程由 于其标的普遍较大,履行时间较长,涉及方面较多,工程价 款的支付作为发包方控制工程建设的重要手段,获取工程价 款作为承包方继续进行施工,获取回报的保障,建筑工程合 同价款与支付的约定比较一般合同应该更加详细、具体、明 确,作到合同支付流程没有遗漏,违约发生时处理程序完善。